**第一章** **服务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次服务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本次服务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贰拾万元整(¥200000元)。**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项目名称：广西本地节目地面数字电视覆盖网建设（南宁）**

**地面数字电视安全播出监测系统采购CGSQ-FY20240129004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 单位 | 单价(元） | 单项合价（元） | 服务内容及要求 |
| 1 | CPCI刀片式广播电视监测主控板 | 3 | | 块 | 21900 | 65700 | （一）性能配置要求：  ▲1、采用国产嵌入式CPU，安装操作系统及监测应用软件；  2、采用插卡式结构，支持热插拔；  ▲3、板卡支持 CompactPCI 标准；  4、刀片式板卡，板卡参考尺寸:CPCI 标准“160mm\*233.35mm”尺寸 (6U 卡)；  5、前装载板卡，具有指示灯前面显示板卡运行状态；  ▲6、支持 mSATA接口；  ▲7、可直接插入mSATA接口固态硬盘，实现本地存储；  ▲8、支持 Over IP传输，并支持 PCI 总线传输；  9、同时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  10、每块板卡至少支持同时对48套节目监测及录像；  11、采用贴片工艺，无附加板；  12、I/O接口：1×USB 2.0、2×MSATA、1×RS-232  13、显示接口：1×HDMI；  14、网络输出接口：  (1) 以太网输出口数量：2 个；  (2) 传输速率：1000Mbps；  (3) 连接器接口类型：RJ45；  (4) 数据输出方式：单播、组播  15、配置接口：Web 配置、Telnet 配置  16、调试接口：RS232 数量：1 个  17、功耗最大功耗不高于15W。  (二) 技术功能要求  1、广播电视节目实时编码压缩数据的存储,本地保存时间为动态可调。  2、技术指标与音视频监测报警功能：当监测到各频率频道在规定播出时段内出现技术指标和音视频层面的播出异态时，监测前端系统能自动报警记录，并实时上传至监测数据处理中心，在数据处理中心以语言、文字和颜色图形报警提示。  3、数据实时上传功能将频率频道数据、指标测量数据与节目转码压缩数据等实时上传到监测数据处理中心。  4、数据传输保护功能当出现因网络故障而不能实时上传数据(报警、指标测量与内容编码压缩录音等数据)到中心存储系统时，系统在网络恢复后，自动接收中心指令，将这段数据重新上传到中心存储系统。  5、广播电视节目内容存储功能能把频率频道的节目内容编码压缩数据全部自动存储起来，供查询。  6、频率频道数据的上传、处理、存储与报表打印功能所有频率原始数据经过上传、处理、存储，形成多级别的数据，并以满足监测业务需要，同时报表可预览、打印。  7、实时时钟同步前端设备与中心系统的实时时钟同步，保证整网的时间一致性，准确度至少为 1 秒/24 小时。  8、故障自检功能具有故障自检功能，故障自检达到板卡芯片级。 在系统、设备层面上监测信号状态和设备运行情况，进一步保障前端系统的可靠运行。  9、其它远程控制功能节目信息设置功能、监测报警参数设置功能、远程控制管理功能、监测设备故障报警功能、监测设备异常自动处理功能、远程重启功能、远程存储功能、软件远程升级功能。  ▲10、可直接插入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机箱使用；  ▲11、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广播电视监测主控板互相备份、直接替换；  ▲12、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的广播电视智慧监测监管平台兼容，无缝对接。  ▲13、满足广西地面数字电视监测前端设备技术要求。 |
| 2 | CPCI刀片式DTMB数字电视信号监测板 | 3 | | 块 | 20067 | 60200 | 1、性能指标要求：  (1) 至少可同时采集监测2个频点以上DTMB数字电视信号；  (2) 节目一对一监测和轮巡监测两种方式可选；  ▲(3)板卡支持 CompactPCI 标准；  (4)刀片式板卡，板卡参考尺寸:CPCI 标准“160mm\*233.35mm”(6U卡)尺寸；  (5)后装载板卡，实现后面连接板卡的接口,采用插卡式结构,支持热插拔；  ▲(6) 视音频响应时间≤2 秒；  (7) 测量误差：电平测量准确度±2dBμv；  (8) 频率范围：45MHz-870MHz；  (9) 射频接口：75Ω F型接口；  (10)功率电平测量范围：(40dBμV～110dBμV)；  2、功能要求：  (1) 射频层监测功能支持射频层的监测。包括：  a.射频信号指标测量：可对通道 RF功率电平、载噪比、误码率、MER等射频指标实时监测及报警；  b.射频指标参数报警：对通道性能指标的参数进行实时比对和报警，并能提供报警阈值设定；信道失锁即监测模块不能够锁定信号时进行报警。  (2) TS 流质量监测功能  a.TR101 290 实时报警:根据 DVB TR101 290 技术规范，进行 1、2、3 级的错误监测。主要有同步丢失、同步字节错、PAT 错、连续记数错、PMT 错、PID 错；传输错、CRC 校验错、PCR 错、PCR 精度错、CAT 错；NIT 错、缓冲器错、未指定的PID 错、EIT 错、SDT 错、RST 错、TDT 错等。  b.TS 流的基本结构信息监测:能实现 TS 流的基本结构信息监测，包括 TS 流的信息构成、TS 包 的包长、PSI/SI 表的传输间隔、传输流的 ID、PID 的数量、 网络 ID 和网络名称。  c.码流带宽实时监测:能实现码流带宽分析功能，包括整个 TS 流总码率的最小值、最大值、有效值、当前值、TS 流中每路节目的码率和所 占带宽的比率、PSI/SI 中每个 PES 的码率、空包率和其它数据的码率。  d.PSI/SI 表的实时监测:能实现对 PSI/SI 表单的解析其中 PSI 包括：PAT(节目关联表)、PMT(节目映射表)、CAT(条件接收表)、NIT(网络信息表)，SI 包括：BAT(业务群关联表)、SDT(业务 描述表)、EIT(时间信息表)、RST(运行状态表)、TDT(时间和 日期表)、TOT(时间偏移表)、ST(填充表)、SIT(选择信息表)、DIT(间断信息表)。  e.报警参数的设置:能实现对每个监测内容及设定的域值保存成文件，在进行监测或轮巡监测时，将实时监测参数与保存的文件参数做实时的比对，当实际工作参数与此不符或者超出预先设定范围，能自动报警。  (3) 固定和轮巡监测功能  a.可实现固定频点中所有节目一对一实时监测；  b.可实现一个接入点下对多个频点节目进行轮巡监测。如果轮巡到某个频点出现报警的时候， 该监测模块支持自动停止轮巡，一直停留在该频点持续进行监测，直至报警消失，其它监测模块则继续按照配置进行轮巡。  ▲3、可直接插入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机箱使用；  ▲4、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 DTMB 数字电视信号监测板互相备份、直接替换；  ▲5、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的广播电视智慧监测监管平台兼容，无缝对接。  ▲6、满足广西地面数字电视监测前端设备技术要求。 |
| 3 | CPCI刀片式DTMB数字电视信号转码板 | 3 | | 块 | 24700 | 74100 | ▲1、内置视音频编解码处理芯片，满足单板卡支持8-48路高标清视音频信号硬件转码；  2、采用插卡式结构，支持热插拔；  ▲3、采用ARM嵌入式 CPU，安装操作系统和应用软件；  ▲4、板卡支持 CompactPCI 标准；  5、同时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  6、支持 IP 单播/组播流数据传输；  7、刀片式板卡，板卡参考尺寸: CPCI 标准“160mm\*233.35mm”(6U卡)尺寸；  8、支持一对一转码,并支持轮巡转码；  ▲9、支持 Over IP传输，并支持 PCI 总线传输；  10、性能指标：  ▲(1)视音频响应时间≤2 秒；  (2)视频解码格式支持：HEVC(H.265)，H.264，AVS+，AVS，MPEG2。  (3)输入视频格式支持MPEG2/H.264/H.265/AVS+/AVS2, 输入音频格式支持MP2/AAC/AC3/DRA；输出视频格式支持H.264/H.265，输出音频格式支持AAC/MP2/AC3。  11、具备对节目的固定和周期性转码功能。对于监测任务中的重要节目，能实现一对一的实时转码。为了节省系统的硬件资源，能实现广播电视节目轮巡转码多套节目；  12、内置安全播出监测报警功能，主要功能如下：  （1）“图像静止”监测报警功能，各频道出现画面静止，系统自动报警并记录，报警门限与延时时间（1-600秒）可调。  （2）“彩条”监测报警功能，各频道出现彩条，系统自动报警并记录，报警门限与延时时间（1-600秒）可调。  （3）“黑场”监测报警功能，各频道出现黑场，系统自动报警并记录，报警门限与延时时间（1-600秒）可调。  （4）“无伴音”监测报警，各频道出现音频静音，系统自动报警并记录，报警门限与延时时间（1-600秒）可调。  ▲13、可直接插入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机箱使用；  ▲14、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监测前端设备数字电视信号转码板互相备份、直接替换；  ▲15、能与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现有的广播电视智慧监测监管平台兼容，无缝对接。  ▲16、满足广西地面数字电视监测前端设备技术要求。 |
| 商务要求： | | | | | | | |
| 一、合同签订期 | | |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 | | |
| 二、服务期限 | |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 | | | |
| 三、服务要求 | | | ▲1、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质量保证期不少于3年，硬件质量保证期 3 年，软件质保期1年（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  ▲2、质保期内系统维护的范围包括：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3、质保期内相关零件免费更换服务。  ▲4、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个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5、设备安装地点见附件。 | | | | |
| 四、付款方式 | | | ▲签订合同后，货物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正常后，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价90%合同款；设备正常试运行满6个月后，中标人可提出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凭中标人提交的验收合格证明，采购人支付中标人合同总价10%合同款。 | | | | |
| 五、其他要求 | | |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  ▲二、投标报价：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费；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二次运输、装卸、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保险费和各项税金、决算审计等费用。  5、涉及人员的报酬、各项税金等及其他国家规定相关费用；  6、投标人的纳税人类别和增值税率，增值税发票票种；  7、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  ▲三、交货时间：发射机、控制器等交货时间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完成安装调试。  ▲四、交货地点：南宁市、县所在地（见附件1）。  ▲五、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负责保修（运输、保险、材料、维修等费用全免）。一旦发生故障，要求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故障，否则提供同档次替代品。三管塔部分质保期内，设备发生采购人无能力处理和修复的故障时，中标人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48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处理。  2、安装要求：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后，完成相关产品的安装工作（所需材料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负责指定安装位置）。  3、安装调试及保修期间中标人往返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等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自行负责。  4、中标人在交货时间内对采购人进行中标产品的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产品安装调试及使用，时间不少于16学时（每课时不少于45分钟），采购人指定地点。  4、超过质量保证期后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取成本费。  ▲六、验收标准：  1、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签收，外观、说明书、及各项功能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中标人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采购人。中标人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3、中标人需负责安装、调试（测试），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符合技术要求，采购人方可验收。  4、采购人组织验收，中标人需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合格凭证。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6、验收产生的费用中标人负责（包含第三方测试费）。  7、中标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招标要求的，相应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期间所有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期间造成采购人损失的，将追究中标供应商法律责任并赔偿相关损失。 | | | | |

**第二章 评审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以采购文件为依据，对竞标文件进行评审，在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前提下，按评标价由低到高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评标价相同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采购小组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按前述程序仍无法确定供应商排名顺序的，由评审委员会抽签决定），并依照次序确定1家成交供应商。

**评标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型企业采购项目，不再进行政策扣除）。

1.评标价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投标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竞标全部货物均由小微企业提供的，对供应商的竞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竞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 （范围为4%-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竞标报价×（1-4% ）。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最后报价。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技术文件文件组成。

**1.** **商务文件（必须提供）**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投标人属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投标人投标截止日之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税费凭证复印件，或者依法缴纳税费或免缴税费的证明，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或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3）投标声明书；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投标人若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提供负责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5）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6）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2.报价文件（必须提供）**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技术文件（按需提供）**

1.技术需求偏离表

2.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3.售后服务（格式自拟）

4.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5.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格式自拟）

6.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报价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_（招标采购单位名称）：

根据贵方为 项目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签字代表 （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按投标报价明细表报价。

3.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 天

5.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 \_\_邮编：\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_\_\_\_ 职务：\_\_\_\_\_\_ \_\_\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内容 | 数量① | 单价(元)② |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 （￥ 元） | | | | | | |
|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注：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采购单位名称）：

\_\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收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4、我方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属自然人的应由自然人签字并加盖指印，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名字） 在（ 单位名称） 任 职务，是（ 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住 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身份证（正面） |

|  |
| --- |
| 身份证（反面） |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单位（公章）：

年 月 日**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为机构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和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所在部门：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

（投标人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应由机构负责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 （采购单位名称）：

我 （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和编号）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自然人签名并在签名处加盖指印：

年 月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身份证（正面） |

|  |
| --- |
| 身份证（反面） |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单位（公章，自然人除外）：

**投标服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一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招标文件需求 | | 投标文件承诺 | | 偏离说明 |
| 服务名称 | 服务参数 | 服务名称 |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
| 1 | …… | 1 ……  2 ……  3 ……  …… | …… | 1 ……  2 ……  3 ……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2 | …… | 1 ……  2 ……  3 ……  …… | …… | 1 ……  2 ……  3 ……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 |  |  |  |  |  |
|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 | | | | |

注：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服务参数”、“所提供服务的内容”中标记。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的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50≤Y＜500 | Y＜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40000 | 300≤Y＜2000 | Y＜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6000≤Y＜80000 | 300≤Y＜6000 | Y＜3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80000 | 300≤Z＜5000 | Z＜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20≤X＜200 | 5≤X＜20 | X＜5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0≤Y＜40000 | 1000≤Y＜5000 | Y＜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50≤X＜300 | 10≤X＜5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500≤Y＜20000 | 100≤Y＜500 | Y＜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3000≤Y＜30000 | 200≤Y＜3000 | Y＜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 | 20≤X＜1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30000 | 100≤Y＜1000 | Y＜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20≤X＜300 | X＜2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30000 | 100≤Y＜2000 | Y＜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2000≤Y＜10000 | 100≤Y＜2000 | Y＜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20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0 | 100≤Y＜1000 | Y＜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10000 | 50≤Y＜1000 | Y＜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200000 | 100≤X＜1000 | X＜10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5000≤Z＜10000 | 2000≤Y＜5000 | Y＜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300≤X＜1000 | 100≤X＜300 | X＜100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1000≤Y＜5000 | 500≤Y＜1000 | Y＜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8000≤Z＜120000 | 100≤Z＜8000 | Y＜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100≤X＜300 | 10≤X＜100 | X＜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需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安全播出监测设备安装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台名 | 分中心 | 功率等级 | 规划频道（U/V） | 广西地面数字电视安全播出监测系统 | | |
| 监测板（块） | 转码板（块） | 主控板（块） |
| 8 |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隆安微波台 | 南宁分中 心 | 300.00 | DS-13 | 1 | 1 | 1 |
| 12 | 马山转播台 | 南宁分中 心 | 300.00 | DS-35 | 1 | 1 | 1 |
| 20 | 上林转播台 | 南宁分中 心 | 300.00 | DS-10 | 1 | 1 | 1 |